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0386)

海外監管公告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關於2020年度對外擔保情況的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承董事會命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黃文生
副總裁、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2021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張玉卓*、馬永生#、喻寶才#、劉宏斌#、凌逸群#、張少峰*、湯敏+、蔡洪濱+及吳嘉寧+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 2020 年度 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境内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作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石化”或“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中国石化 2020 年累计及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出具意见如下：

本报告期内，中国石化不存在违反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中国石化应继续加强管理，积极监控担保风险，对于新增对外担保事项，须继续严格按照担保业务的有关规定履行审批和披露程序。

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 2020 年度 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签署页

(2021 年 3 月 26 日)



[汤 敏]

[蔡洪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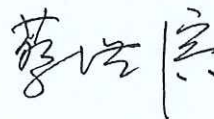


[吴嘉宁]

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 2020 年度
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签署页

(2021 年 3 月 26 日)



[蔡洪滨]

[汤 敏]

[吴嘉宁]